

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4-034

##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被担保人为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苏北人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人绿能”）。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拟为北人绿能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不超过 12,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北人绿能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600 万元。
- 被担保人未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对北人绿能提供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北人绿能日常经营需要，提升其融资能力，及时把握市场机遇，顺利拓展市场，促进业务快速发展，现北人绿能拟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由公司按对北人绿能持股比例为前述综合授信在60%额度内（即不超过12,000万元）的借款（或其它融资产品）及其孳生债务提供连带责任的保证担保。

最终实际授信金额、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以具体执行的金融机构批复和担保合同为准。公司本次担保额度的授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担保期限以担保协议约定期限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苏北人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MACJ7FJ30U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23-05-30	
注册资本	3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朱振友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常福街道阳光大道 89 号	
经营范围	<p>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充电桩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蓄电池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股权结构	<p>公司持股 60%，上海华京同嵘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5%，上海北澄嵘京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8%，上海北友嵘华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8%，朱振友持股 5%，林涛持股 2%，上海大如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p>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3 月
资产总额	22,825.90	27,816.34
负债总额	20,974.62	25,139.81
资产净额	1,851.28	2,676.52
营业收入	6,111.41	11,075.35
净利润	51.28	825.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28	823.77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不存在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
--------	----------------------	---

北人绿能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北人绿能提供担保事项，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尚需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事宜，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被担保方北人绿能资信情况良好，财务风险可控，具备良好偿债能力，同时公司对控股公司有充分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对公司整体发展有利，为此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北人绿能提供担保。

其他少数股东因资产有限，为此事项提供同比例担保有一定困难，同时基于业务实操的便利性，其他少数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对北人绿能提供担保事项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履行审批程序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32,87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5.00%，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17.59%，前述担保均为公司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3日